# 2024年设备加工合同(十三篇)

来源：网络 作者：红叶飘零 更新时间：2024-06-22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设备加工合同篇一乙方：\_\_\_\_\_\_\_\_\_\_\_\_\_\_(...*

随着人们法律意识的加强，越来越多的人通过合同来调和民事关系，签订合同能够较为有效的约束违约行为。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就给大家讲一讲优秀的合同该怎么写，我们一起来了解一下吧。

**设备加工合同篇一**

乙方：\_\_\_\_\_\_\_\_\_\_\_\_\_\_(以下简称乙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有关规定，结合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的具体情况，经双方协商一致，签订本合同，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工作范围与内容

乙方为甲方提供24小时不间断程控电话通讯服务及市话直线服务;电话机移机服务，微波电路、调度总机、输煤调度系统、自动交换机、生产监控系统、生产用时钟显示系统等服务。

第二条合同期限

本合同期限一年。

第三条承包方式

包工不包料

第四条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_\_\_元整(含增值税及附加税)。

第五条材料供应

1.乙方负责本合同范围内所用材料的采购、运输、仓储保管及规定的材料鉴定试验;

2.乙方采购的材料须符合国家或行业现行的有关标准，并符合国家及上级主管部门规定的进货渠道。

第六条验收标准

1.缺陷消除率100%;

2.微波设备运行率为99.8%;

3.交换设备运行率为99.9%;

4.调度总机运行率为99.9%。

第七条质量保证金

1.本合同质量保证金为合同总价的10%;

2.因乙方责任而不能履行合同或不能完全履行合同时扣除全部或部分质量保证金。

第八条付款方式

甲方按时间进度付款，付款时乙方需开具服务业发票(与付款额度相同)，乙方在每月\_\_\_\_\_\_\_\_日前补开当月差额部分发票(年总费用十二分之一扣除当月已开发票)，甲方在每月\_\_\_\_\_\_\_日前结清当月90%的服务费，其余10%未付部分待质保期满，经验收合格后支付。

第九条违约责任

1.甲方不按本合同规定向乙方支付款项，应承担违约责任(包括支付因其违约导致乙方增加的经济支出和从应支付之\_\_\_\_\_\_\_\_日起计算的应付款项的利息等)。

2.乙方不能按照合同规定的进度完工或质量达不到合同规定的要求而使甲方蒙受重大经济损失，及未按本合同规定向甲方提交资料，应承担违约责任，赔偿因其违约给甲方造成的损失。

第十条、争议或纠纷：

因本合同的解释、违约等引起的任何争议或纠纷，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或委托专家鉴定。如仍未能解决，可提交仲裁机构仲裁，仲裁裁决是终局的，对合同双方都具有约束力。

甲方：\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

**设备加工合同篇二**

甲方：

乙方：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策、法律和特区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各款塑胶五金玩具业务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了如下合同条款：

一、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有上盖之厂房1栋2层850平方米，无上盖场地500平方米，工厂管理人1名，生产工人首期80名、开业后十二个月增至200名，(禁止雇用不满十六周岁的童工)，如当地劳力缺乏，可到外地雇请，但须经深圳市有关部门批准，在合同期内代乙方加工生产上述产品，加工成品后交回乙方复出香港。

(2)提供现有水、电设备供加工生产之用，如需新安装水、电设施，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3)办理来料加工、装配有关业务的进出口手续及对工厂实行行政、财务和管理，不得把工厂以任何形式承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

2、乙方责任：

(1)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及装修厂房和建造 平方米简易厂房所需的设备材料(详见清单)，分多批运抵甲方工厂，设备总值约415万港元。

(2)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所需的原料、辅料和包装物料，具体数量、规格在合同中订明。

(3)工人如因工作不力(含工厂管理人员)，经教育无效者，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换，但禁止非法搜查甲方工厂工人的身体。

二、加工数量

第一年加工上述产品，加工费约43.2万港元，从第二年开始的产量，应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具体数量应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三、作价原则和工缴费

1、试产(培训)期为二个月，在试产期内，工人每人每月工缴费暂定为450港元，(每月工作二十五天半，每天八小时)。

2、试产期满后，采取按件计算方式，在坚持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应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为确保工人的合理收入，工缴费平均每人每月不低于550港元)。需要加班时，加班费另计，但每个工人每天加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个小时。

3、甲方工人生产消耗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4、每月由乙方支付9，400港元给甲方，作为工厂管理费。

四、损耗率

1、试产期内的消耗率，实报实销。

2、试产期后的损耗率，由双方商定，并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五、来料和交货期

1、乙方按生产合同规定的加工量，按月提供足够数量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为使甲方工厂能正常生产，乙方必须在每批产品开始加工前七天，将所需的原材料和包装物料运抵甲方工厂。除因人力不可抗拒之原因外，乙方来料不足，造成甲方工厂每月生产不足二十一天半，停工天数累计不得超过四天，否则，乙方应按在厂工人以停工天数计，每人每天补助生活费十五元港元，支付给甲方工厂。

2、为使乙方能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甲方工人应按双方协定的交货期，按时、按质、按量交货给乙方。如非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甲方不按时、按质、按量交货，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之责任，赔偿数额可在具体合同中订明。

3、由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等设备及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在甲方工厂由双方进行交收登记，建立帐册。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在甲方工厂经乙方验收起运后，甲方不负产品规格、质量、短缺等任何责任。

六、结汇形式

工缴费及工人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以d/p即期结汇或支票方式结汇，由甲方工厂会同深圳市上步区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开具发票后，通过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向乙方在香港开户的银行(\_\_\_\_银行、帐号\_\_\_\_)办理。乙方超过五天仍未付款给甲方，则按逾期天数，以当时香港银行利息一并付给甲方。乙方连续两个月不结汇，甲方有权采取停止出货或其它措施。

七、劳动保护及运输与保险

1、工厂应做好劳动保护及安全工作，完善防尘、防烟、防毒设施，厂房保持通风光亮，内外环境卫生整洁，对有污染性项目，须经市环保部门批准，方能立项经营。

2、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设备、原辅材料、包装物件及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的运进，成品运出及加工期间存放的机械设备、原料和包装物料及操作机械的工人，均由乙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投保。

八、技术交流

在设备运抵甲方工厂后，乙方应尽快派出人员进行安装，甲方派出人员进行协助。从试产期开始，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对甲方工厂进行技术培训，直到工人能基本掌握生产技术，进行正常生产时为止。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生活上的方便。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字后，乙方须出示商业登记及银行资信证明书交由甲方办理营业执照经海关备案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即从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一九九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如要提前终止或延长本合同，需在三个月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处理终止或延长合同事宜。某方单独提前终止合同，要负责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补偿的办法，应根据终止合同前半年内的每月平均工缴费为准，补偿两个月的工缴费总额给对方。合同期满后，不动资产(如厂房、宿舍)归甲方所有，由乙方不作价提供的可动产(如机械、车辆、通风设备)归乙方所有，并按海关和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办理核销手续。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约十天内，由乙方预付4000港元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金，从甲方收到履约金之日起两个月内，乙方仍不投产开业，履约保证金即无条件归甲方所有，同时，甲方有权废约。如乙方能按时投产开业，该履约保证金可作工缴费抵付给甲方。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海关、车管所、业务单位各一份，副本若干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协商补充或修改，并报上级批准实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设备加工合同篇三**

买方(甲方)：合同编号：

卖方(乙方)：

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设备名称、型号规格、主要参数、数量、金额

二.技术标准及售后服务：(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甲乙双方确认之技术图纸和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随本合同具有同样之法律效应

2.乙方按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图纸和报价单中标示的配置制作加工装配 不得更换配置

3.乙方在甲方指定之安装场所完成安装调试

4.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对甲方员工进行操作和维护及保养的培训

5.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一年，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出现问题乙方技术人员保证在48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及时排除故障迅速恢复生产，在质量保证期内零配件出现问题乙方免费第一时间维修更换，乙方技术人员将不定期到设备现场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介绍正确的使用和保养方法

6.乙方对设备终生跟踪服务，在质量保证期以后维护及更换零配件将收取相关费用

三.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甲方定金支付合同生效后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五.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半个月内双方依照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报价单履行验收手续

六.设备交付及运输方式：

1、交货地点： 有限公司

2、运输方式：汽车公路运输

3、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4、货物风险：自货物运至甲方工厂安装现场后转移至甲方，在此之前之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七.设备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银行转帐支付

2.支付时间：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40%为定金;

2.乙方货物到达甲方厂内安装开始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为工程进度款;

3.余款双方验收完成后，一个月内付清。

3.开票时间： 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乙方开具全额的增值税发票

八.人力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为任何严重的自然灾害、战争、骚乱等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双方协商解决,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均不得对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合同主要内容,包括设备总价等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1.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保证按议定条款执行。特殊情况要变动应经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属单方违约，应由责任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2.若协商不妥，则到原告方人民法院起诉

3.违约责任：甲乙双方每延期1周，按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对方。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设备加工合同篇四**

加工方： (以下简称甲方)签订地点：

定作方：(以下简称乙方)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双方在严格遵守法律法规的前提下，本着真诚合作、互惠互利的原则，经充分协商，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第一条、承揽项目 (注：如空格不够用，可以另接)

第二条、质量要求、技术标准、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第三条、交(提)货地点：

第四条、运输方式及到达站港和费用负担：

第五条、合理损耗和计算方法：

第六条、包装标准、包装物的供应与回收：

第七条、验收标准、方法及提出异议期限：

第八条、随机备品、配件工具数量及供应办法：

第九条、结算方式及期限：

第十条、定作人应在 年 月 日前向加工方预付款 %(大写) 元

第十一条、如需提供担保，另立合同担保书，作为本合同的附件：

第十二条、违约责任：

第十三条、解决合同纠纷的方式：

由加工方、定作方、当事人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依法向加工方法院起诉。

第十四条、其他约定事项：

甲方(公章)：\_\_\_\_\_\_\_\_\_乙方(公章)：\_\_\_\_\_\_\_\_\_

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法定代表人(签字)：\_\_\_\_\_\_\_\_\_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设备加工合同篇五**

买方(甲方)：\_\_\_\_\_\_\_\_\_\_\_\_\_\_

卖方(乙方)：\_\_\_\_\_\_\_\_\_\_\_\_\_\_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1.设备名称、型号规格、主要参数、数量、金额

2.技术标准及售后服务：(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甲乙双方确认之技术图纸和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随本合同具有同样之法律效应

2.乙方按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图纸和报价单中标示的配置制作加工装配不得更换配置

3.乙方在甲方指定之安装场所完成安装调试

4.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对甲方员工进行操作和维护及保养的培训

5.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一年，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出现问题乙方技术人员保证在48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及时排除故障迅速恢复生产，在质量保证期内零配件出现问题乙方第一时间维修更换，乙方技术人员将不定期到设备现场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介绍正确的使用和保养方法

6.乙方对设备终生跟踪服务，在质量保证期以后维护及更换零配件将收取相关费用

3.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甲方定金支付合同生效后\_\_\_\_\_\_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4.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半个月内双方依照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报价单履行验收手续

5.设备交付及运输方式：

1、交货地点：\_\_\_\_\_\_\_\_\_\_\_\_\_\_有限公司

2、运输方式：汽车公路运输

3、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4、货物风险：自货物运至甲方工厂安装现场后转移至甲方，在此之前之一切风险由乙方承担

6.设备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银行转帐支付

2.支付时间：

(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40%为定金;

(2)乙方货物到达甲方厂内安装开始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为工程进度款;

(3)余款双方验收完成后，一个月内付清。

3.开票时间：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乙方开具全额的增值税发票

7.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为任何严重的自然灾害、战争、骚乱等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抗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双方协商解决,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八.保密条款甲乙双方均不得对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合同主要内容,包括设备总价等

九.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1.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保证按议定条款执行。特殊情况要变动应经双方本着相互谅解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属单方违约，应由责任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2.若协商不妥，则到原告方人民法院起诉

3.违约责任：甲乙双方每延期1周，按总价的\_\_\_\_\_%作为违约金支付对方

十.其它

1.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_\_\_\_\_\_\_\_\_\_\_\_\_\_乙方：\_\_\_\_\_\_\_\_\_\_\_\_\_\_

日期：\_\_\_\_\_\_\_\_\_\_\_\_\_\_

**设备加工合同篇六**

买方(甲方)：有限公司 合同编号：

卖方(乙方)：有限公司 签订合同时间： 年 月 日

为了明确甲乙双方各自的权利和义务，确保双方实现各自的经济目的，经双方充分协商，在平等互利的基础上，特订立本合同，以便共同遵守。

一.设备名称、型号规格、主要参数、数量、金额

二.技术标准及售后服务：(乙方对产品质量负责的条件和期限)

1.甲乙双方确认之技术图纸和报价单作为本合同附件随本合同具有同样之法律效应

2.乙方按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图纸和报价单中标示的配置制作加工装配 不得更换配置

3.乙方在甲方指定之安装场所完成安装调试

4.安装调试完毕乙方对甲方员工进行操作和维护及保养的培训

5.设备的质量保证期为一年，在质量保证期内，设备出现问题乙方技术人员保证在48小时内到达设备现场，及时排除故障迅速恢复生产，在质量保证期内零配件出现问题乙方免费第一时间维修更换，乙方技术人员将不定期到设备现场了解设备使用情况及介绍正确的使用和保养方法

6.乙方对设备终生跟踪服务，在质量保证期以后维护及更换零配件将收取相关费用

三.交货时间：

自合同签订甲方定金支付合同生效后 天内安装调试完毕交付使用

五.验收：

安装调试完毕半个月内双方依照双方确认的技术要求、技术图纸、报价单履行验

收手续

六.设备交付及运输方式：

1、交货地点： 有限公司

2、运输方式：汽车公路运输

3、运输费用：由乙方承担

4、货物风险：自货物运至甲方工厂安装现场后转移至甲方，在此之前之一切风险由乙

方承担

七.设备付款方式：

1.支付方式：银行转帐支付

2.支付时间：1.合同签订后，甲方支付合同总额40%为定金;

2.乙方货物到达甲方厂内安装开始时，甲方支付合同总额30%为工程进

度款;

3.余款双方验收完成后，一个月内付清。

3.开票时间： 验收合格后一周内乙方开具全额的增值税发票

八.人力不可抗力

本合同所指的不可抗力为任何严重的自然灾害、战争、骚乱等人力不可预见及不可

抗事件。甲乙双方的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力的原因不能履行时,应及时向对方通报不能履行的理由,在取得有关主管机关证明后,双方协商解决,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九.保密条款

甲乙双方均不得对任何第三方泄露本合同主要内容,包括设备总价等

十.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1. 本合同经双方签章后生效,并保证按议定条款执行。特殊情况要变动应经双方本着相

互谅解的态度协商解决，若属单方违约，应由责任方承担造成的损失。

2.若协商不妥，则到原告方人民法院起诉

3.违约责任：甲乙双方每延期1周，按总价的1%作为违约金支付对方。

十一.其它

1. 本合同经双方代表签字盖章后即生效

2. 本合同一式二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 方： 乙 方：

代 表： 代 表：

联系人： 联系人：

电话/传真： 电话/传真：

日 期： 年 月 日日 期：年月日

开 户： 开 户：中国农行灌口分理处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厦门丰力机械有限公司 帐 号 帐 号：

**设备加工合同篇七**

定作方(乙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承揽方(甲方)：\_\_\_\_\_\_\_\_\_\_\_\_\_\_\_\_\_\_\_\_\_

一、委托加工项目

1、委托加工产品：\_\_\_\_\_\_\_\_\_\_\_\_\_\_\_\_\_\_\_\_\_

2、数量：(以乙方下单为准)

\_\_\_\_\_\_\_\_\_款号，\_\_\_\_\_\_件，单价\_\_\_\_\_\_\_\_

\_\_\_\_\_\_\_\_\_款号，\_\_\_\_\_\_件，单价：\_\_\_\_\_\_\_\_\_\_\_\_\_\_\_

3、交货期限：按甲方接单日起\_\_\_\_\_天内交货。具体时间以订单为准。

二、委托加工方式

1、乙方提供材料，辅料，样衣，图纸，外包装、商标、吊牌、防伪标识。

三、质量要求及技术标准

甲方严格按照乙方提出的质量要求进行加工，于\_\_\_\_\_\_\_\_\_年\_\_\_\_\_\_月\_\_\_\_\_日制作出样品，经乙方确认后封样，该样品由\_\_\_\_\_\_保存。

四、甲方对质量负责的范围及期限

1、材料、辅料质量的确认;

2、颜色、尺码规格的确认;

3、乙方允许甲方制作误差率为\_\_\_\_\_%

五、技术资料、图纸提供办法及保密要求

1、乙方提供机械款式、标志图案等图样的技术资料;

2、甲方必须对乙方提供的机械款式、图纸等技术资料进行保密，不得向任何人泄漏任何相关资料，也不得在乙方订单之外利用乙方提供的资料自行加工、销售;

3、未经乙方许可，甲方不得留存机械样品及相关的技术资料。

六、验收标准、方法和期限

乙方以合同约定的交货日期(按合同约定之质量标准)，并派技术员跟单(检查质量)，其食宿由甲方负责。

七、包装要求及交货地点、运输方式

1、甲方严格按照乙方的要求进行内、外包装及发运包装;

2、于乙方指定的地点\_\_\_\_\_\_\_\_\_交货。

3、运输方式为\_\_\_\_\_\_\_\_\_;运费由\_\_\_\_\_\_\_\_\_负担。

八、交付金额及销售期限

1、经跟单员验收确认后，当天交付货款

九、结算方式：

1、在甲方交货后，由甲方开具增值税专用发票交给乙方。

2、乙方以银行划转方式与甲方结算。甲方银行帐户为：

十、合同条款的变更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或遇特殊情况需要补充、变更内容，须经双方协商一致。

甲方(盖章)：\_\_\_\_\_\_\_\_\_ 乙方(盖章)：\_\_\_\_\_\_\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 授权代表(签字)：\_\_\_\_\_\_

\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_\_\_\_\_\_\_\_\_年\_\_\_\_月\_\_\_\_日

签订地点：\_\_\_\_\_\_\_\_\_\_\_\_\_

**设备加工合同篇八**

甲方:

乙方 :

乙方为甲方加工零件一批。经双方协商，签订本合同，共同遵守.

第一条：加工成品质量要求：

一：甲方提供图纸和质量要求。

二：乙方按照甲方图纸要求进行加工。

第二条：甲方提供图纸共计：\_\_\_\_\_\_\_\_\_\_ 份，由甲方于\_\_\_\_\_ 年\_\_\_\_\_月\_\_\_\_\_日前送交乙方.乙方在依照甲方的要求进行加工期间，发现提供的图纸不合理，应当及时通知甲方;甲方应当及时回复，提出修改意见。

第三条：加工价款：按核定价格计算共计：\_\_\_\_\_ 元。(乙方附明细清单)

第四条：验收标准和方法：本加工成品全部完工后，乙方通知甲方到厂验收，验收标准以合同规定的质量要求和图纸为标准，数量以合同规定为标准。

第五条：交货的时间和地点：\_\_\_\_\_年\_\_\_\_\_月\_\_\_\_\_日全部交货.任何一方如要求提前或延期交(提)货，必须在事先与对方达成协议，并按协议执行。由甲方自行提货。

元).乙方不履行合同时，除承担违约责任外，必须如数返还预付款.甲方不履行合同的，把预付款抵作违约金和赔偿金，有余款的应返还。

第七条：结算方式及期限：甲方收到全部加工件，验收合格后，即办理移交手续，据以结帐。

第八条：乙方的违约责任

一：乙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质量交付加工件，甲方同意利用的，应当按质论价;不同意利用的，乙方应当负责重新加工，并承担逾期交付的责任。二：乙方逾期交付加工件的，应当向甲方偿付违约金，每逾期一天，按逾第六条：本合同签字之日，甲方向乙方给付预付款：元(大写 ：

期交付部分的价款总额的百分之一偿付违约金。

三：乙方不能交付加工件的，应向甲方偿付不能交付加工工件部分价款总值50%的违约金。

第九条：甲方的违约责任

一：甲方如中途变更定作物的数量、规格、质量或设计等，对已加工工件等经甲方认定后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二：甲方如中途废止合同，应偿付甲方未履行部分加工件价款总值50%的违约金。

三：甲方如未按合同规定的时间向乙方提供图纸和其他技术资料，除交付加工件的日期得以顺延外，甲方应当偿付乙方因停工待料的损失。

四：甲方如超过合同规定日期付款，应当比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延期付款的规定，向乙方偿付违约金.

第十条：不可抗力：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内，由于不可抗力致使加工件或原材料毁损、灭失的，乙方在经有关部门证明后，可免予承担违约责任.但乙方应当采取积极措施，尽量减少损失，如不可抗力的损失是在合同规定的履行期限以外生的，不得免除乙方责任;在甲方迟延接受或无故拒收期间发生的，甲方应当承担责任，并赔偿乙方因此造成的损失.

第十一条：本合同发生纠纷时，双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任何一方可向办理本合同公证的公证机关申请调解，或向合同管理机关申请调解，仲裁，也可以直接向人民法院起诉.

本合同一式 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

甲方： (盖章) 乙方： (盖章)

代表人：代表人：

地址： 地址：

电话： 电话：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设备加工合同篇九**

甲方：××公司

乙方：香港××有限公司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策、法律和特区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各款塑胶五金玩具业务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了如下合同条款：

一、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有上盖之厂房1栋2层850平方米，无上盖场地500平方米，工厂管理人1名，生产工人首期80名、开业后十二个月增至200名，（禁止雇用不满十六周岁的童工），如当地劳力缺乏，可到外地雇请，但须经深圳市有关部门批准，在合同期内代乙方加工生产上述产品，加工成品后交回乙方复出香港。

（2）提供现有水、电设备供加工生产之用，如需新安装水、电设施，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3）办理来料加工、装配有关业务的进出口手续及对工厂实行行政、财务和管理，不得把工厂以任何形式承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

2、乙方责任：

（1）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及装修厂房和建造 平方米简易厂房所需的设备材料（详见清单），分多批运抵甲方工厂，设备总值约415万港元。

（2）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所需的原料、辅料和包装物料，具体数量、规格在合同中订明。

（3）工人如因工作不力（含工厂管理人员），经教育无效者，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换，但禁止非法搜查甲方工厂工人的身体。

二、加工数量

第一年加工上述产品，加工费约43.2万港元，从第二年开始的产量，应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具体数量应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三、作价原则和工缴费

1、试产（培训）期为二个月，在试产期内，工人每人每月工缴费暂定为450港元，（每月工作二十五天半，每天八小时）。

2、试产期满后，采取按件计算方式，在坚持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应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为确保工人的合理收入，工缴费平均每人每月不低于550港元）。需要加班时，加班费另计，但每个工人每天加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个小时。

3、甲方工人生产消耗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4、每月由乙方支付9，400港元给甲方，作为工厂管理费。

四、损耗率

1、试产期内的消耗率，实报实销。

2、试产期后的损耗率，由双方商定，并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五、来料和交货期

1、乙方按生产合同规定的加工量，按月提供足够数量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为使甲方工厂能正常生产，乙方必须在每批产品开始加工前七天，将所需的原材料和包装物料运抵甲方工厂。除因人力不可抗拒之原因外，乙方来料不足，造成甲方工厂每月生产不足二十一天半，停工天数累计不得超过四天，否则，乙方应按在厂工人以停工天数计，每人每天补助生活费十五元港元，支付给甲方工厂。

2、为使乙方能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甲方工人应按双方协定的交货期，按时、按质、按量交货给乙方。如非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甲方不按时、按质、按量交货，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之责任，赔偿数额可在具体合同中订明。

3、由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等设备及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在甲方工厂由双方进行交收登记，建立帐册。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在甲方工厂经乙方验收起运后，甲方不负产品规格、质量、短缺等任何责任。

六、结汇形式

工缴费及工人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以d/p即期结汇或支票方式结汇，由甲方工厂会同深圳市上\*区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开具发票后，通过中国银行\*圳分行向乙方在香港开户的银行（\_\_\_\_银行、帐号\_\_\_\_）办理。乙方超过五天仍未付款给甲方，则按逾期天数，以当时香港\*行利息一并付给甲方。乙方连续两个月不结汇，甲方有权采取停止出货或其它措施。

七、劳动保护及运输与保险

1、工厂应做好劳动保护及安全工作，完善防尘、防烟、防毒设施，厂房保持通风光亮，内外环境卫生整洁，对有污染性项目，须经市环保部门批准，方能立项经营。

2、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设备、原辅材料、包装物件及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的运进，成品运出及加工期间存放的机械设备、原料和包装物料及操作机械的工人，均由乙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司投保。

八、技术交流

在设备运抵甲方工厂后，乙方应尽快派出人员进行安装，甲方派出人员进行协助。从试产期开始，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对甲方工厂进行技术培训，直到工人能基本掌握生产技术，进行正常生产时为止。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生活上的方便。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字后，乙方须出示商业登记及银行资信证明书交由甲方办理营业执照经海关备案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即从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一九九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如要提前终止或延长本合同，需在三个月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处理终止或延长合同事宜。某方单独提前终止合同，要负责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补偿的办法，应根据终止合同前半年内的每月平均工缴费为准，补偿两个月的工缴费总额给对方。

合同期满后，不动资产（如厂房、宿舍）归甲方所有，由乙方不作价提供的可动产（如机械、车辆、通风设备）归乙方所有，并按海关和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办理核销手续。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约十天内，由乙方预付4000港元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金，从甲方收到履约金之日起两个月内，乙方仍不投产开业，履约保证金即无条件归甲方所有，同时，甲方有权废约。如乙方能按时投产开业，该履约保证金可作工缴费抵付给甲方。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海关、车管所、业务单位各一份，副本若干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协商补充或修改，并报上级批准实施。

甲方：

法定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

业务单位：

法定代表：

一九××年×月××日于中国

contract for

processing & assemblyplace:shenzhen, china

date: feb. 20, 1988party a: companyparty b: co. , l\*d. hong kongpartya and party b, according to the laws and policies of thepeople’srepublic of china and the relevant regulations of thespecialeconomic zones and the principles of equality and mutualbenefit,have held discussions relation to the processing and as-semblingof plastic toy products and have reached agreement onthefollowing contractual clauses:

1, responsibilities

(1) responsibilities of party a

1) party a shall provide factory spaceconsisting of two floorswith a total space of 850square metres, field of 500 square me-tres without covering, one factory management person andeighty

workers for the first phase. the number ofworkers shall be in-creased to 200 twelve months after operation. (employment ofteenages under 16 is prohibited). if the local labour is not suffi-cient, partya can employ workers from other places with the ap-provalof the relevant departments of shenzhen municipality.

within the contract term, party a shallprocess the above prod-ucts for party b which shallbe re-exported to hong kong.

2)the water supply and utility equipmentrequired for processingshall be provided by party additional installations of waterand electricfacilities are required, the expenses thereof shall beborneby party b.

3) party a shall arrange all the neccessary import and export ap-provalsrequired for processing and assembly and provide ad-minittrationand accounting management for the a cannot contract party a’s responsibilities to anyotherparty or inspanidual in any way.

(2) responsibilities of party b

1 ) to provide the equipment with the totalvalue of 4. 15 millionhong kong dollars.

2 ) to provide the raw materials, indirectmaterials and packagingmaterials for processing theproducts. quantities and specifica-tions are to bespecified in separate contracts.

3) in the event any personnel, includingmanagement shows sub-standard performance and makes no improvement afterretrain-ing, party b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requestparty a to replacesuch persons. however, any physicalsearch of the workers shallbe regarded as illegal andprohibited.

2. quantity of productsduringthe first year, the total processing fee shall amount to hk$ 432, 000. 00. fromthe second year, the quantity shall be in-creased. details shall be specifiedin separate contracts.

3. pricing &- salary

(1) the trial production (includingtraining) period shall be twomonths. during suchperiod, the workers shall be paid hk$ 450. 00 per month on the basis of 25. 5working days permonth and 8 working hours per day.

(2) after the trial production period, theworkers’ payment shallbe calculated according toactual production quanities. on the ba-sis of mutual benefit, both parties shall consider the processingfee, which shall be specificedin separate contracts, according todifferent kinds ofproducts, specifications, styles and order to ensure the reasoriable income of the

workers, the worker’s monthly salary shallbe maintained nolower than hk $ 550. 00. if overtimework is required, paymentshall be calculatedseparately. however,overtime shall not exceedthree hours a day.

(3) expenses for water and electricity inparty a’s plant shall beborne by party b.

(4) every month party b shall pay hk , 400.00 to party afor management expenses.

4. proportion o products damaged

(1) during the trial production period,party b shall absorb thecost of products damaged.

(2) after the trial production period, theproportion of damagedproducts shall be mutuallyconsidered and decided by both par-ties and specified in separate contracts.

5. shipment of raw materials &-finished products

(1) every month, party b shall providesufficient raw materialsand packaging materialsaccording to the contracted processingvolume. toensure the normal production of party a’s plant ,par-tyb shall ship such materials to the plant seven days before theproductionof each lot of products. except for reason of force ma-jeure,the plant shall operate for more than 21. 5 days. in caseproductionis held up for more than four days due to insufficientsupplyof raw materials, party b shall calculate the actual dayswhenproduction is shut down and pay to party a the workers’livingexpenses at the rate of hk $ 15. 00 per person per day.

(2) to ensure the normal operation of partyb’s business activi-ties, party a shall deliver thefinished products to party b in ac-cordance with thetime of delivery, quality and quantity. except

for reason of force majeure,in case losses to party b are causeddue to party a’sfailure to make delivery as mentioned above,party a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the compensation. details ofsuchcompensation shall be mutually agreed upon in separatecontracts.

(3) both parties shall mutually inspect anddocument the equip-ment and materials provided byparty b, such as machinery, ven-tilation and lightingequipment and raw materials. after the fin-

ished products are inspected and shipped from the plant by partyb, party a shall be free of any responsibility inregard to specifi-cations, quality and quantity, etc.

6. method of paymentpaymentof workers’ salary and management fee shall be settledoncea month by d/p, which shall be conducted through bank ofchinashenzhen branch by party b’s bank in hong kong (\_\_\_\_\_\_bank, account no. \_\_\_) inaccordance with the invoices issued

by party a and the shangbudistrict foreign economic &. tradecompany. incase party b’s payment is delayed for more thanfivedays, party b shall be responsible for the interest according

to the bank’s interest rate ; in casepayment is not settled for twoconsecutive months,party a shall have the right to suspend de-livery of the finished products ortake other measures.

7. labourprotection &. insurance

(1) the plant shall take safety measuresand protect the workersfrom dirt, smoke and poisonousmaterials. the factory shall bemaintained ventilatedand bright, and the surroundings clean andtidy.

(2) the transportation expenses for themachinery, ventilationand lighting equipment, rawmaterials, indirect materials, packag-ing materialsand the finished products shall be paid for by partyb.

(3) all insurance for the transportationand storage of the abovematerials, machinery andequipment and coverage of the workersoperating themachinery shall be arranged through the people’sinsurancecompany of china, shenzhen branch.

8. technical exchangeafterthe arrival of the equipment in the plant, party b shall dis-patchpersonnel to install such equipment,while party ashall ar-range personnel to assist the the trial produc-tion begins, party b shallprovide technical personnel to carry outthe traininguntil the workers have mastered the technology andtheproduction operates normally. party b shall be responsibleforthe technical personnel’s salary and all related expenses, and

pary a shall provide daily necessities.

9. contract term

after this contract is signed and approved,party b shall presentto party a its commercialregistration and bank credit certifi-cate for party ato arrange business licence and customs regis-tration. the term of this contract shall be three years, e.g. fromfeb. 21, 1988 to feb. 21 , 1991. if eitherparty wishes to terminatein advance or extend thecontract, the responsible party shall in-form the other party three months inadvance so that both partiescan discuss and settlesuch a termination or extension. if eitherpartyterminates the contract before the term expires,the respon-sible party shall compensate the other party for thelosses. insuch case, the responsible party shall paythe other party as com-pensation the amount of twotimes the monthly processing fee will bebased on the average monthly fee of the previoushalfyear.

after the contract term expires, the realestate such as the facto-ry building and dormitorybuilding shall return to party a andthe machinery andequipment delivered by party b shall be re-turned to party b. customs clearanceprocedures shall be ar-ranged according to relevantregulations.

both parties agree that, within ten daysafter the contract issigned and approved, party bshall pay party a the amount ofhk $ 4, 000. 00 as itsguarantee to carry out the contract. if,within twomonths after party a’s receipt of such amount, partybstill cannot arrange to start production, the amount shall beforfeitedto party a unconditionally and party a shall have therightto cancel the contract. if party b can start production ontime,the amount will be deducted from the processing ntract is made out in five copies for both parties, the cus-toms,vehicle authority and the business department. theyshallhave the same there are other issues notcovered in the contract, both partiescan discuss tosupplement or amend the contract and submit theresultsto relevant departments for a: partyb:

legal rep: legal rep:

commercial rep:

**设备加工合同篇十**

合同编号：

甲方：

乙方：

日期：20\_\_年 月 日

甲方(定作人)： \_\_

乙方(承揽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和其他相关法律规定，本着诚实守信、平等自愿的原则，经甲乙双方友好协商，就甲方委托乙方承包机械式停车设备定作事宜达成如下协议：

第一条 加工成品基本情况

一、加工成品名称： ;

二、加工成品交货地点： ;

第二条 加工成品内容

加工成品内容包括充电桩设备的设备、运输、保修。具体内容如下：

一、设备及嵌入式软件

序号设备及软件设备数量

1

2

注：最终以甲乙双方确定的实际数量为准。

二、设备制造

详见附件一：

三、运输

1、运输方式

公路√铁路 联运

2、运费

乙方代运，运费由乙方承担√

甲方自提，运费由甲方承担

四、安装调试

甲方负责设备安装与调试。

五、保修(质保期)

1、质保期为：乙方对所售产品自交付运营之日起提供12个月的免费保修。因甲方运营设备受到人为损坏或使用不当及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坏不在保修范围之内。

2、质保期内，因甲方(设备使用人)致使设备出现故障的，不属于乙方保修范围，相应维修费用由甲方承担。因乙方产品质量原因出现故障或者事故，相应责任由乙方承担。

第三条 价格及付款方式

一、价格

充电桩设备价格

产品及服务单价

(人民币元/台)数量合计

(人民币元)备注

设备总价元

项目总价(大写)人民币：

备注：

1、设备总价包含：设备费、运输费、税费。

2、价格不含：本项目不含线缆、材料与施工，不提供安装、调试等服务。

二、付款方式

1、本项目为款到发货，合同签订后甲方7天内一次性支付合同全款给乙方。

三、发票方式

当乙方收到甲方支付完合同工程款达到100%以后，乙方向甲方提供等额发票。

四、乙方指定收款账户(如须变更，需要书面通知甲方)

户 名：广西云高智慧城市科技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银行柳州市八一支行

开户账户： 7871 2024

指定收款账户如须变更，需要书面通知甲方。

五、甲方指定签收人

甲方指定签收人为代表甲方签收本合同所涉及的文件、货物等，如须变更，需要书面通知乙方:

甲方指定签收人姓名：

身份证号：

电话：

住址：

第四条 质量标准

乙方所售产品质量符合国家标准及企业质量标准。如甲方在收到货物后15天内发现产品质量不符合约定，可以要求乙方免费更换;除此之外，乙方不承担其它任何责任。

第五条 甲方责任

一、甲方须按时支付乙方本项目合同中约定的货款。

二、货物所有权(及风险)自乙方交付时转移，但甲方未履行支付全部货款义务的，货物所有权属于乙方所有。

三、由甲方自行安装、拆装设备出现的问题，一切费用和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

第六条 乙方责任

乙方应按甲方按质、按量、按时送货，如出现送货不及时给甲方带来的经济损失，将由乙方承担相关责任。

第七条 违约责任

一、违约方赔偿守约方损失，违约方向守约方支付违约罚金。

二、甲乙双方任何一方如果单方解除合同：若因甲方解除合同，则乙方不须退回甲方已付的货款，甲方需按合同总价作为违约金再向乙方支付。

三、由于甲方原因造成乙方解除合同的，甲方应按合同总额赔偿乙方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且乙方可保留继续向甲方提出赔偿的权利。

四、一方违约的，由违约方承担守约方为维护自身合法权益支出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律师费、诉讼费、保全费、差旅费、执行费、误工费、交通费等其他一切因诉讼产生的相关费用。

第八条 质量与验收

一、设备验收合格后，甲乙双方代表应在设备交接签单上签字。交接签单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

二、设备交接手续办理完毕、合同款项全部结清后，设备的管理权及产权归属甲方。

三、验收合格后设备保护由甲方负责。

第九条 送达条款

一、本协议双方当事人均保证本协议中所填写的姓名、通讯地址、电话、电子邮箱等内容的真实有效。

二、甲乙双方在本协议中注明的通讯地址为双方往来信函等文件送达地址;一方可以当面送交、邮寄、快递等方式向对方送达文件，对方应当予以签收。若对方不予以签收的，以邮寄、快递，或电子邮箱方式送达的，自交邮、交快递公司之日、或邮件成功发送起三日后视为已送达。

三、若一方变更地址，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否则，自行承担由此导致的法律责任。

第十条 不可抗力因素影响

一、当甲方或乙方因不可抗力的影响而不能履行合同责任时，履行合同的时间将顺延，顺延履行合同的时间与不可抗力持续的时间相同。

二、不可抗力发生后，受影响方(甲方或乙方)应立即将不可抗力发生的情况通知另一方，并在不可抗力发生后14日内出具权威部门证明，另一方取得认可，上述情况发生后，甲乙双方努力采取必要措施，密切配合以减少不可抗力的影响。不可抗力的影响消除后，受影响方应立即通知另一方。

三、不可抗力的时间超过连续120日，甲乙双方将通过友好协商，就解除合同的问题达成协议。

四、不可抗力是指战争，严重火灾，水灾，台风，地震，翻船及双方同意的其它不可抗力。

第十一条 争议的解决

一、若发生合同履行纠纷，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

二、若发生合同履行纠纷双方不能和平解决解决，可向合同签订地广西壮族自治区柳州市柳北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约定

一、本合同由甲乙双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签署，及经甲乙双方盖章后生效，并具法律效力。

二、本合同未尽事宜须经双方另行协商同意予以删减或补充。

三、本合同用中文书写，一式 捌 份，甲方执 肆 份，乙方执 肆 份，均具同等法律效力。

四、合同签订地：柳州市跃进路汇金国际5-12 。

五、合同文件、合同附件中未作说明的按国家有关法律法规标准执行。所有合同文件、合同附件与国家现行法律法规中有不一致之处，除甲方确认的特别说明外，均以最高标准执行。

六、本合同实施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包括会议纪要、补充协议、往来信函 、工程联系单、签证单等，均作为本合同的有效组成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当本合同实施的过程中所有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和合同附件与合同主体部分有歧义时，以本合同实施的过程中经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和合同附件为准。

第十三条 签署确认

甲乙双方经过友好协商，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信原则，双方同意本合同正文及附件的条款和内容并签订合同。

甲方： 乙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委托代理人： 或委托代理人：

身份证号： 身 份证号：

电话： 电话：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地址： 地址：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签订时间： 年 月 日

**设备加工合同篇十一**

甲方(需方)：\_\_\_\_\_\_\_\_\_\_\_\_\_\_

乙方(供方)：\_\_\_\_\_\_\_\_\_\_\_\_\_\_

第一条总则

1.双方本着友好合作、平等互利的原则，经友好协商，特订立本合同。

2.甲方以本合同为基准，按照合同规定之条款向乙方采购合同中约定的合格产品。

第二条应用参数及价格

1.甲方委托乙方代工生产《产品订购清单》所列产品，具体参数以产品说明书为准。

2.本合同生效后，在每次委托加工前，甲方需开立具体的《产品订购清单》，约定产品名称、型号、数量和单价(含17%增值税，含人工、材料及仓库存放场地等费用)，经双方签字盖章并签署\_\_\_\_\_\_\_\_日期后生效，具有与本合同同等的法律效力。

3.《产品订购清单》附属本合同，并遵循本合同的合同约定;实际代加工产品的名称、型号、数量、单价以实际签订的《产品订购清单》为准。

第三条项目约定

1.甲方向乙方订购生产所需产品，乙方保证按订购清单要求进行交货，按发货数开具17%增值税专用发票。

2.甲方可以向乙方提供生产产品所需的核心部件。甲方向乙方实际提供核心部件的类型和数量以双方签署的《甲供部件交接单》为准。

3.乙方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公开或透露甲方产品与乙方的关联，保证甲方产品的独立性。

第四条产品质量标准与责任

1.乙方每批次产品必须达到双方约定的产品质量标准。凡不能达到质量标准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退、换货。

2.甲方向乙方提供部件并双方完成交接的，视为双方认可甲供部件的质量。双方应在生产过程中充分沟通遇到的任何技术问题。乙方不得以甲供部件不合格为由违反产品质量标准。

3.如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在甲方的销售及售后环节出现质量问题，乙方有责任和义务代替或配合甲方进行有效的市场服务。若乙方所提供的产品出现质量问题，给甲方造成的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

第五条订货与供货

甲、乙双方的《产品订购清单》一经签署即生效，如需变更，需经双方协商一致。乙方必须按规定的时间、数量、质量要求等向甲方供货。

第六条包装、运输及交货要求

1.乙方按甲方需求提供符合包装要求的产品包装物，甲方负责提供产品对应的商标,运费由乙方承担，按甲方提供图纸进行验收。

2.乙方负责将生产好的产品按照合同订单约定的数量和交货时间运送到甲方指定收货地点并确保外包装完好无变形、破损。收货过程中发现外包装变形、破损等问题甲方有权当场退货。

3.产品交付时间见《产品订购清单》约定。

第七条付款方式及时间

1.支付方式：现金、支票或转账。

2.付款金额见《产品订购清单》约定。

第八条违约责任

1.乙方如末能按约定时间向甲方交付货物，应当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每逾期\_\_\_\_\_\_\_日，应按照合同总价款的百分之五向甲方支付违约金。

2.本合同执行期内，任何一方违约，经双方协商后仍未改正的，守约方可解除本合同并追究违约方违约责任，并由违约方承担诉讼费和律师费。

第九条知识产权约定

(一)知识产权信息的内容

1.如甲方基于合作目的透露给乙方或乙方的关联单位的属于甲方秘密和专有的所有技术数据、产品设计、性能指标要求、规格要求、制造方法、工艺流程、样品、模具、模型、材料清单、业务操作政策、产品需求计划信息、双方会议纪要、分析材料本身以及附属材料所记载的内容以及反映此类信息之载体。

2.甲方所有的技术图纸、设计方案、分析材料、试验结果、日志、备忘录、计划表、报表图表及包含在其中的技术诀窍、质量记录;

3.无论这些保密信息是以口头方式、可视方式、书面方式或其他任何形式披露给乙方或关联单位的。

(二)知识产权的权属

1.甲方委托乙方进行生产加工，上述第一条中的知识产权信息内容全部归属为甲方单独所有。

2.针对生产加工的产品，如申请专利、商业秘密、技术诀窍等其他知识产权内容，仅限甲方可申请保护，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占有。

(三)知识产权许可使用范围

1.第一条中的知识产权信息只许可乙方在项目合作期间内使用。同时，乙方应以至少不低于保护自己的保密信息和专有信息同等的谨慎和保护措施来保护甲方的知识产权信息。除非甲方事先书面许可披露，否则乙方不得对外披露、复制或擅自使用;

2.乙方只能将甲方的保密信息披露给其不得不接触该信息的人员，并且以至少不低于本保密合同的要求与其相关人员签订保密合同，采取保密措施，为其承担保密责任;

3.乙方对于自己可知的被任何人错误使用、披露保密信息的，应立即通知甲方;

4.乙方应按照甲方的要求随时返还或销毁甲方的保密信息及其载体;

5.乙方应甲方要求所特制的物料，乙方不再向第三方提供或为自己利用;

6.乙方应积极采取措施，防止其他厂商假冒伪劣专供甲方之产品。

(四)知识产权侵权责任的规定

1.若乙方对甲方的知识产权信息造成侵权或泄露，应赔偿甲方因此受到的全部损失，甲方除要求经济赔偿外，有权采取限制和暂停双方业务合作事项或者采取其他合理的法律行动。

2.若乙方在协助甲方加工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了对第三方的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的侵权责任。

第十条不可抗力因素之条款

因不可抗力因素：自然灾害、战争、国家政策，以及其他不可抗力因素而造成的违约，双方均不予以追究，相应损失双方自负。

第十一条争议解决

合同包括订购单等有关附件在执行期间，如发生争议，双方另行协商解决，协商未成，甲乙双方均可向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二条合同有效期

本合同自双方签署之日起生效，本合同有效期为年(自\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起至\_\_\_\_\_\_\_\_年\_\_\_\_\_\_\_\_月\_\_\_\_\_\_\_\_日止)。

第十三条其他

1.本合同如有未尽事宜，双方可另行协商，在意见达成一致的基础上进行补充修改。

2.本合同一式两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经双方盖章后生效，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附件1：产品订购清单。

附件2：甲供部件交接单。

甲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

传真：\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

乙方：\_\_\_\_\_\_\_\_\_\_\_\_\_\_

签字：\_\_\_\_\_\_\_\_\_\_\_\_\_\_

地址：\_\_\_\_\_\_\_\_\_\_\_\_\_\_

电话：\_\_\_\_\_\_\_\_\_\_\_\_\_\_

传真：\_\_\_\_\_\_\_\_\_\_\_\_\_\_

开户银行：\_\_\_\_\_\_\_\_\_\_\_\_\_\_

银行账号：\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

签订时间：\_\_\_\_\_\_\_\_\_\_\_\_\_\_

**设备加工合同篇十二**

甲方：

乙方：

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策、法律和特区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各款塑胶五金玩具业务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了如下合同条款：

一、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有上盖之厂房1栋2层850平方米，无上盖场地500平方米，工厂管理人1名，生产工人首期80名、开业后十二个月增至200名，(禁止雇用不满十六周岁的童工)，如当地劳力缺乏，可到外地雇请，但须经深圳市有关部门批准，在合同期内代乙方加工生产上述产品，加工成品后交回乙方复出香港。

(2)提供现有水、电设备供加工生产之用，如需新安装水、电设施，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3)办理来料加工、装配有关业务的进出口手续及对工厂实行行政、财务和管理，不得把工厂以任何形式承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

2、乙方责任：

(1)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及装修厂房和建造 平方米简易厂房所需的设备材料(详见清单)，分多批运抵甲方工厂，设备总值约415万港元。

(2)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所需的原料、辅料和包装物料，具体数量、规格在合同中订明。

(3)工人如因工作不力(含工厂管理人员)，经教育无效者，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换，但禁止非法搜查甲方工厂工人的身体。

二、加工数量

第一年加工上述产品，加工费约43.2万港元，从第二年开始的产量，应在前一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具体数量应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三、作价原则和工缴费

1、试产(培训)期为二个月，在试产期内，工人每人每月工缴费暂定为450港元，(每月工作二十五天半，每天八小时)。

2、试产期满后，采取按件计算方式，在坚持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应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为确保工人的合理收入，工缴费平均每人每月不低于550港元)。需要加班时，加班费另计，但每个工人每天加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个小时。

3、甲方工人生产消耗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4、每月由乙方支付9，400港元给甲方，作为工厂管理费。

四、损耗率

1、试产期内的消耗率，实报实销。

2、试产期后的损耗率，由双方商定，并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五、来料和交货期

1、乙方按生产合同规定的加工量，按月提供足够数量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为使甲方工厂能正常生产，乙方必须在每批产品开始加工前七天，将所需的原材料和包装物料运抵甲方工厂。除因人力不可抗拒之原因外，乙方来料不足，造成甲方工厂每月生产不足二十一天半，停工天数累计不得超过四天，否则，乙方应按在厂工人以停工天数计，每人每天补助生活费十五元港元，支付给甲方工厂。

2、为使乙方能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甲方工人应按双方协定的交货期，按时、按质、按量交货给乙方。如非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甲方不按时、按质、按量交货，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之责任，赔偿数额可在具体合同中订明。

3、由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等设备及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在甲方工厂由双方进行交收登记，建立帐册。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在甲方工厂经乙方验收起运后，甲方不负产品规格、质量、短缺等任何责任。

六、结汇形式

工缴费及工人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以d/p即期结汇或支票方式结汇，由甲方工厂会同深圳市上步区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开具发票后，通过中国银行深圳分行向乙方在香港开户的银行(\_\_\_\_银行、帐号\_\_\_\_)办理。乙方超过五天仍未付款给甲方，则按逾期天数，以当时香港银行利息一并付给甲方。乙方连续两个月不结汇，甲方有权采取停止出货或其它措施。

七、劳动保护及运输与保险

1、工厂应做好劳动保护及安全工作，完善防尘、防烟、防毒设施，厂房保持通风光亮，内外环境卫生整洁，对有污染性项目，须经市环保部门批准，方能立项经营。

2、乙方提供的机械、通风、照明设备、原辅材料、包装物件及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的运进，成品运出及加工期间存放的机械设备、原料和包装物料及操作机械的工人，均由乙方向中国人民保险公司深圳分公司投保。

八、技术交流

在设备运抵甲方工厂后，乙方应尽快派出人员进行安装，甲方派出人员进行协助。从试产期开始，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对甲方工厂进行技术培训，直到工人能基本掌握生产技术，进行正常生产时为止。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生活上的方便。

九、合同期限

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字后，乙方须出示商业登记及银行资信证明书交由甲方办理营业执照经海关备案生效。有效期为三年，即从一九八八年二月二十一日至一九九一年二月二十一日。如要提前终止或延长本合同，需在三个月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处理终止或延长合同事宜。某方单独提前终止合同，要负责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补偿的办法，应根据终止合同前半年内的每月平均工缴费为准，补偿两个月的工缴费总额给对方。

合同期满后，不动资产(如厂房、宿舍)归甲方所有，由乙方不作价提供的可动产(如机械、车辆、通风设备)归乙方所有，并按海关和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办理核销手续。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约十天内，由乙方预付4000港元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金，从甲方收到履约金之日起两个月内，乙方仍不投产开业，履约保证金即无条件归甲方所有，同时，甲方有权废约。如乙方能按时投产开业，该履约保证金可作工缴费抵付给甲方。

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海关、车管所、业务单位各一份，副本若干份，均具有同等效力。

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协商补充或修改，并报上级批准实施。

甲方：

法定代表：

乙方：

法定代表：

业务单位：

法定代表：

**设备加工合同篇十三**

甲方：公司乙方：香港有限公司双方在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策、法律和特区有关规定的前提下，本着平等互利的原则，就来料加工各款塑胶五金玩具业务进行了充分协商，一致达成了如下合同条款：

一、双方责任

1、甲方责任：

（1）提供有上盖之厂房1栋2层850平方米，无上盖场地500平方米，工厂管理人1名，生产工人首期80名、开业后十二个月增至200名，（禁止雇用不满十六周岁的童工），如当地劳力缺乏，可到外地雇请，但须经\_\_\_\_市有关部门批准，在合同期内代乙方加工生产上述产品，加工成品后交回乙方复出香港。

（2）提供现有水、电设备供加工生产之用，如需新安装水、电设施，其费用由乙方支付。

（3）办理来料加工、装配有关业务的进出口手续及对工厂实行行政、财务和管理，不得把工厂以任何形式承包给任何单位和个人经营。

2、乙方责任：

（1）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及装修厂房和建造 平方米简易厂房所需的设备材料（详见清单），分多批运抵甲方工厂，设备总值约415万港元。

（2）不作价提供加工上述产品所需的原料、辅料和包装物料，具体数量、规格在合同中订明。

（3）工人如因工作不力（含工厂管理人员），经教育无效者，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调换，但禁止非法搜查甲方工厂工人的身体。

二、加工数量第\_\_\_\_\_\_\_\_年加工上述产品，加工费约43.2万港元，从第\_\_\_\_\_\_\_\_年开始的产量，应在前\_\_\_\_\_\_\_\_年的基础上有所增加，具体数量应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三、作价原则和工缴费

1、试产（培训）期为二个月，在试产期内，工人每人每月工缴费暂定为450港元，（每月工作二十五天半，每天八小时）。

2、试产期满后，采取按件计算方式，在坚持互利原则的基础上、双方应根据加工的品种、规格、款式和工艺繁简不同进行定价，并在生产加工合同中订明（为确保工人的合理收入，工缴费平均每人每月不低于550港元）。需要加班时，加班费另计，但每个工人每天加班时间最长不得超过三个小时。

3、甲方工人生产消耗的水、电费由乙方负责。

4、每月由乙方支付9，400港元给甲方，作为工厂管理费。

四、损耗率

1、试产期内的消耗率，实报实销。

2、试产期后的损耗率，由双方商定，并在生产合同中订明。

五、来料和交货期

1、乙方按生产合同规定的加工量，按月提供足够数量的原辅材料和包装物料。为使甲方工厂能正常生产，乙方必须在每批产品开始加工前七天，将所需的原材料和包装物料运抵甲方工厂。除因人力不可抗拒之原因外，乙方来料不足，造成甲方工厂每月生产不足二十一天半，停工天数累计不得超过四天，否则，乙方应按在厂工人以停工天数计，每人每天补助生活费十五元港元，支付给甲方工厂。

2、为使乙方能开展正常的业务活动，甲方工人应按双方协定的交货期，按时、按质、按量交货给乙方。如非人力不可抗拒原因，甲方不按时、按质、按量交货，造成乙方的经济损失，甲方应负赔偿之责任，赔偿数额可在具体合同中订明。

3、由乙方提供的机械、照明等设备及原辅材料、包装物料，在甲方工厂由双方进行交收登记，建立帐册。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在甲方工厂经乙方验收起运后，甲方不负产品规格、质量、短缺等任何责任。

六、结汇形式工缴费及工人管理费每月结算一次，以d即期结汇或支票方式结汇，由甲方工厂会同\_\_\_\_市上步区对外经济贸易公司开具发票后，通过中国向乙方在香港开户的银行（\_\_\_\_银行、帐号\_\_\_\_）办理。乙方超过五天仍未付款给甲方，则按逾期天数，以当时香港银行利息一并付给甲方。乙方连续两个月不结汇，甲方有权采取停止出货或其它措施。

七、劳动保护及运输与保险

1、工厂应做好劳动保护及安全工作，完善防尘、防烟、防毒设施，厂房保持光亮，内外环境卫生整洁，对有污染性项目，须经市环保部门批准，方能立项经营。

2、乙方提供的机械、照明设备、原辅材料、包装物件及甲方工厂加工后的成品运输费用，均由乙方负责。

3、原辅材料、包装物料的运进，成品运出及加工期间存放的机械设备、原料和包装物料及操作机械的工人，均由乙方向中国xx公司投保。

八、技术交流在设备运抵甲方工厂后，乙方应尽快派出人员进行安装，甲方派出人员进行协助。从试产期开始，乙方应派出技术人员对甲方工厂进行技术培训，直到工人能基本掌握生产技术，进行正常生产时为止。乙方技术人员的工资及一切费用由乙方负责，甲方提供生活上的方便。

九、合同期限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字后，乙方须出示商业登记及银行资信证明书交由甲方办理营业执照经海关备案生效。有效期为\_\_\_\_\_\_\_\_年，即从\_\_\_\_\_\_\_\_年\_\_\_\_月二十\_\_\_\_日至一九九\_\_\_\_\_\_\_\_年\_\_\_\_月二十\_\_\_\_日。如要提前终止或延长本合同，需在三个月前通知对方，并经双方协商处理终止或延长合同事宜。某方单独提前终止合同，要负责补偿对方的经济损失。补偿的办法，应根据终止合同前半年内的每月平均工缴费为准，补偿两个月的工缴费总额给对方。合同期满后，不动资产（如厂房、宿舍）归甲方所有，由乙方不作价提供的可动产（如机械、车辆、设备）归乙方所有，并按海关和有关规定及时进行办理核销手续。双方同意，在本合同经批准双方签约十天内，由乙方预付4000港元给甲方，作为履约保证金，从甲方收到履约金之日起两个月内，乙方仍不投产开业，履约保证金即无条件归甲方所有，同时，甲方有权废约。如乙方能按时投产开业，该履约保证金可作工缴费抵付给甲方。本合同正本一式五份，甲、乙双方、海关、车管所、业务单位各一份，副本若干份，均具有同等效力。本合同有如未尽事宜，双方可随时协商补充或修改，并报上级批准实施。甲方：法定代表：乙方：法定代表：业务单位：法定代表： 年月日于中国

本文档由站牛网zhann.net收集整理，更多优质范文文档请移步zhann.net站内查找